

证券代码: 002161

证券简称: 远望谷

公告编号: 2021-070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减持公司持有的思维列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远望谷”)持有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维列控”)12,497,028股无限售流通股,占思维列控总股本的4.59%。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资产的运用效率、助推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将根据证券市场情况,拟适时出售持有的思维列控股份,并授权董事长陈光珠女士代表公司办理本次股份减持事项相关的法律文件。

一、公司持股情况

1、2011年8月,公司以自有资金11,198.60万元入股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思维列控前身),持有20%股权。2015年12月思维列控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持有思维列控A股普通股2,400万股,占思维列控总股本的15%。

2、2016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减持公司持有的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票的议案》,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公司于2016年12月30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转让所持有的思维列控股票105万股。

3、2017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减持公司持有的思维列控部分股票的议案》,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公司于2017年12月6日~2017年12月2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转让所持有思维列控股票160万股。

4、2018年5月17日,公司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

减持公司持有的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票的议案》，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公司于2018年7月17日~2018年7月26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转让所持有思维列控股票114.82万股。

5、2018年11月5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减持公司持有的思维列控部分股票的议案》，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公司于减持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思维列控股份321.57万股。

6、2019年1月4日，思维列控增发股份30,774,051股，增发后思维列控总股本变更为190,774,051股。

7、2019年3月29日，思维列控增发股份3,964,700股，增发后思维列控总股本变更为194,738,751股。

8、2019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减持公司持有的思维列控部分股票的议案》，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公司于减持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思维列控股份68.7822万股。

9、2019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减持公司持有的思维列控部分股票的议案》，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公司于减持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思维列控股份31.03万股。

10、2020年6月3日，思维列控披露了《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利润分配实施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6月8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479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持有思维列控股份数量由15,987,978股调整为22,383,169股。

11、2020年9月14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减持公司持有的思维列控部分股票的议案》，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公司于减持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思维列控股份272.52万股。

12、2021年4月21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减持公司持有的思维列控部分股票的议案》，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公司于减持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思维列控股

份 7,160,941 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远望谷持有思维列控 12,497,028 股，占思维列控总股本 272,452,629 股的 4.59%。

二、拟减持计划

1、减持原因：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资产运用效率，助推公司主营业务发展。

2、减持数量：公司将根据证券市场情况，适时出售持有的全部思维列控股份，拟减持数量为 12,497,028 股（若此期间思维列控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对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其中，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思维列控总股本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思维列控总股本的 2%。

3、减持期间：本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上述金融资产全部处置完毕为止。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

5、减持价格区间：视市场价格确定，但转让价格不低于思维列控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如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

三、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拟出售持有的思维列控股份，出售后能为公司提供经营所需资金，为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提供资金支撑，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2、本次拟实施的减持计划，将逐步减少公司持有的思维列控股票公允价值变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最终影响金额受思维列控股票股价波动及减持数量影响，目前无法准确预测股价波动对业绩的影响。

3、本次拟减持计划的实施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四日